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3-025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曙光先生召集,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13-02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龚曙光、张天明、丁双平、彭兆平、高军、舒斌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临2013-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二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朱开秀先生辞去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陈共荣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推选陈共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即日起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13-02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3-026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10月9日在公司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4名,监事黄一九因公未能出席,委托监事张晓代为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关于《关于监事会主席汪华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做出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运用部分超募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的用途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或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3-027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拟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集团”)合资设立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南传媒出资7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

本次设立财务公司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经中国银监会批准。

一、运用超募资金投资本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7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8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6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2426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2300.2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268号《验资报告》审验,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0月25日全部到位。根据公司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出版创意采购项目等九个项目,预计总投资185221.5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超募资金为227078.64万元。

公司于2011年12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批准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湖南新华书店衡阳新华文化广场项目,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4300.00万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已使用超募资金投入3385.52万元。

公司于2013年9月27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使用超募资金2953.9万与湖南教育电视台共同投资于合资组建湖南教育电视传媒有限公司项目,批准使用超募资金3000万元投资于新华书店连锁书店项目。

控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61.46%的股份,为中南传媒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为7亿元,占中南传媒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11%。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2013年10月9日中南传媒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龚曙光、张天明、丁双平、彭兆平、高军、舒斌回避表决,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交易概述
中南传媒将对控股集团合资设立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控股集团出资3亿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0%;中南传媒出资7亿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0%,资金来源为中南传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

控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61.46%的股份,为中南传媒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为7亿元,占中南传媒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11%。

本次设立财务公司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经中国银监会批准,中南传媒拟授权控股集团作为申请人,代表双方办理财务公司筹建事宜。

三、交易对方介绍
名称: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营盘东路38号
注册资本:2.62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龚曙光

经营范围: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
控股集团由湖南省人民政府全资所有,是省重大一类文化企业集团。2011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141.67亿元,所有者权益102.42亿元,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1亿元,利润总额6.75亿元,2012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157.88亿元,所有者权益110.71亿元,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3亿元,利润总额8.59亿元。

四、关联交易介绍
(一)拟设立财务公司名称: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财务公司所在地:湖南省长沙市营盘东路38号。
(三)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
(四)财务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亿元)	持股比例
1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70%
2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30%
	合 计	10	100%

(五)业务范围(最终以中国银监会批准、工商登记的经营经营范围为准):
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
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3.经批准的保险代收业务;
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9.从事同业拆借;
11.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五、设立财务公司的必要性

通过设立财务公司,利用其专业优势和平台优势,中南传媒将统一资金管理使用,节约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对外融资议价能力,聚集和撬动更大资本力量,有助于增加公司盈利,推动战略目标的实现。

六、投资估算与效益测算
财务公司总投资7亿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其中,中南传媒以现金投资7亿元,占70%;控股集团以现金投资3亿元,占30%。

经预测,财务公司运营后,2014年至2018年5年期间营业总收入预计可达31.85亿元,利润总额预计可达17.92亿元,将成为成员单位节约大量的利息成本,为中南传媒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

七、中南传媒与控股集团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2012年,中南传媒及其子公司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共发生关联交易14372.04万元,占中南传媒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81%,其中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13393.95万元,在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预计金额范围之内;中南传媒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中南传媒全资子公司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衡阳分公司购买控股股东子公司湖南新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品房及地下停车场车位使用权,2012年支付799.04万元,目前商业房产和地下车位使用权已移交并分别转入在建工程和长期待摊费用。

2013年上半年,中南传媒及其子公司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共发生关联交易6976.72万元,占中南传媒201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80%。其中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5480.72万元,在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预计金额范围之内;中南传媒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中南传媒下属湘晨晨报经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快乐老人产业经营有限公司收购控股股东所属湘晨晨报拥有的快乐老人报社资产,收购对价为快乐老人报社资产经评估的市场价值1496万元,2013年上半年该项交易已按计划完成,经对收购资产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风险分析
(一)风险因素
1.流动性风险。财务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包括内部导向型流动性危机和外部导向型流动性危机。内部导向型流动性危机是由于资金计划失当、期限错配不合理、业务增长过快,资产质量恶化等内部原因导致资金需求严重大于资金供给而产生的流动性危机。外部导向型流动性危机是由于成员单位资金急剧下降,外部融资环境恶化、客户违约、政策环境变化等外部原因致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而产生的流动性危机。

2.操作风险。操作性风险主要是财务公司在运作过程中因组织分工、规章制度或操作规程不具体或操作方式落后等原因引发的风险。

3.关联交易增加形成的风险。财务公司成立后,作为中南传媒的控股子公司,将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增加关联交易,对公司管理关联交易提出更高的要求。

(二)风险控制机制
1.财务公司的风险控制机制
财务公司将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确定财务公司风险控制政策和程序,审议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要业务流程,对财务公司风险状况进行检查评估,在部门设置和分管上,将保障风险管理部门和务操作部门等业务流程相衔接的环节由不同的高管分管。设置风险控制部和稽核部,分别实现对风险的事中和事后控制,建立岗位责任制、人员离职审计制度、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加强风险控制。

针对流动性风险,财务公司将采取修订资金计划、调整期限结构、完善业务战略,寻求控股集团资金支持等措施。

针对操作风险的管理,财务公司将根据各业务流程制订并实施一系列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和办法,构建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同时,财务公司将通过实施制度和业务流程定期评审工作,以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及时性。

针对关联交易增加形成的风险,财务公司在办理业务时将根据市场价格公允价,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中南传媒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

2.控股集团针对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
控股集团将对财务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做出安排,承诺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时,在不违反中国银监会相关规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增加资本,确保财务公司正常运营。控股集团将针对担保业务等高风险业务做出制度化安排,设立防火墙,有效防止控股集团的风险向财务公司蔓延。

九、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对该交易发表了认可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和实际情况做出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项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做出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运用部分超募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或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务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对该关联交易的认可意见,并发表了一致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并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中南传媒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保荐意见如下: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项目有助于公司整合内部资源,打造内部资金运营平台,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但鉴于本项目系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设立财务公司,构成关联交易,项目实施过程中及财务公司设立后,公司应严格履行募集资金运用及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防范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项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予以认可。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项目尚需提交中南传媒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设立财务公司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独立意见
(四)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五)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保荐意见
(七)筹建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因导致资金需求严重大于资金供给而产生的流动性危机。外部导向型流动性危机是由于成员单位资金急剧下降,外部融资环境恶化、客户违约、政策环境变化等外部原因致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而产生的流动性危机。

2.操作风险。操作性风险主要是财务公司在运作过程中因组织分工、规章制度或操作规程不具体或操作方式落后等原因引发的风险。

3.关联交易增加形成的风险。财务公司成立后,作为中南传媒的控股子公司,将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增加关联交易,对公司管理关联交易提出更高的要求。

(二)风险控制机制
1.财务公司的风险控制机制
财务公司将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确定财务公司风险控制政策和程序,审议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要业务流程,对财务公司风险状况进行检查评估,在部门设置和分管上,将保障风险管理部门和务操作部门等业务流程相衔接的环节由不同的高管分管。设置风险控制部和稽核部,分别实现对风险的事中和事后控制,建立岗位责任制、人员离职审计制度、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加强风险控制。

针对流动性风险,财务公司将采取修订资金计划、调整期限结构、完善业务战略,寻求控股集团资金支持等措施。

针对操作风险的管理,财务公司将根据各业务流程制订并实施一系列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和办法,构建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同时,财务公司将通过实施制度和业务流程定期评审工作,以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及时性。

针对关联交易增加形成的风险,财务公司在办理业务时将根据市场价格公允价,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中南传媒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

2.控股集团针对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
控股集团将对财务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做出安排,承诺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时,在不违反中国银监会相关规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增加资本,确保财务公司正常运营。控股集团将针对担保业务等高风险业务做出制度化安排,设立防火墙,有效防止控股集团的风险向财务公司蔓延。

九、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对该交易发表了认可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和实际情况做出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项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做出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运用部分超募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或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表决时有利务关系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对该关联交易的认可意见,并发表了一致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并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中南传媒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保荐意见如下: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项目有助于公司整合内部资源,打造内部资金运营平台,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但鉴于本项目系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设立财务公司,构成关联交易,项目实施过程中及财务公司设立后,公司应严格履行募集资金运用及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防范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项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予以认可。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项目尚需提交中南传媒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设立财务公司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独立意见
(四)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五)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保荐意见
(七)筹建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瑞岳华”)是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近日,公司收到《关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函》,中瑞岳华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富浩华”)进行合并,合并后的事务所使用国富浩华的法律主体,并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原中瑞岳华的员工业务转移至瑞华,并以瑞华的名义为客户提供服务。

鉴于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相关的专业人士已转入瑞华,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瑞华作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2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6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傅德宇、于春晖、陈共荣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并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3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3-029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十楼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3年10月28日上午9:30
3.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38号公司总部办公楼十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参会人员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013年10月22日15:00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三、参会公司的律师
四、参会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办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大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地点: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38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与法律部。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材料请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38号公司办公楼三楼
联系 人:肖茜
联系电话:0731-85891098
传 真:0731-84405056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代表人(或本人)出席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权指示
1	关于运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打“√”。多选或不选视作“弃权”处理。
委托人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受托人(签章):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3-056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于2013年9月1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3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并签署了相关框架协议。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审计机构对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盈利预测审核工作已结束;评估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工作已结束;向国务院国资委进行备案的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正在抓紧完善备案相关文件,重组报告书(草案)已基本完成,正在进行复核、汇总工作。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二、特别提示
截至目前,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沟通的结果,公司尚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公司2013年8月12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预案》之“重大风险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和危险因素作出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重组预案中有关事项和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3临-02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0月10日上午9:00时在湘潭市湘电大酒店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3人,共代表213,353,56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数的34.90%。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建雄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出席了会议,经管理层部分成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审议案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提案进行了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13,353,56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3-046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12圣农CP001
4.债券代码:04125803
5.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6.债券期限:365天
7.计息日期债券利率:4.99%
8.还本付息方式:利随本清
9.付息兑付日:2013年10月18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经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路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经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

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廖俊杰
联系方式:0599-7951250
2.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玉如 王欢
联系方式:0755-83077960 0755-83077249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 陈龚爽
联系方式:021-63325290 021-63323832
四、备注
无。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13-33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1-9月份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因受市场环境影响,白酒行业进入调整期,公司本年度1-9月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大幅下降,导致净利润出现大幅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系初步测算数据,本公司2013年1-9月份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3-067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预计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7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预计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三、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四、备注
无。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3-044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质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